

关于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QDII)

变更场内简称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
金运作管理办法》《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QDII) 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
请并获得同意，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6
年 2 月 4 日起变更景顺长城纳斯达克科技市值加权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QDII) 场内简称，具体如下：

| 基金代码 | 变更前场内简称 | 变更后场内简称 |
|--------|----------|-------------|
| 159509 | 纳指科技 ETF | 纳指科技 ETF 景顺 |

按照《基金合同》约定，本次基金变更上述场内简称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无实质不利影响，且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变化，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
有人大会。

上述变更自 2026 年 2 月 4 日生效。

投资者可采用以下方式进行相关咨询：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公司网址：www.igwfmc.com

公司官方微信服务号：IGWfund

公司官方 APP：景顺长城基金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
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

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3日